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4-04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4/06/06-2025/04/28
回购总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数量	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本次回购总金额比例	0%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6.00元/股-102.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5日,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的部分闲置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A股)股份,并将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环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应当于每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0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37元/股,最低价为15.4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42.61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经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配后,上述股份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5.36元/股(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2024年5月16日、2024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和《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三、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0月,公司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717,06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34,848,000股的比例为1.27%,购买的最高价为30.94元/股,最低价为27.7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892,099.20元(不含印花、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235 证券简称:天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4-049

2024年11月22日至2025年1月2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2024年1月30日和2024年6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和《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4-06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相关内容,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2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参与人员

董事长:王斌
总裁、财务负责人:秦军
董事会秘书:陈冰
独立董事:刘奕、陈志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在2024年11月12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通过于2024年11月5日(星期二)至11月1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网络提问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文本问题或通过电话提问(021-961057)向上证路演中心网站提问,公司将及时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给予关注和回复。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0926608
邮箱:zq@zgzh.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日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4-11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二、会议决议事项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0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C4幢二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合计人数	166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合计持股数量	2,140,055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合计持股比例	0.9703

(四)表决方式:通过公告决议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罗卫明先生和副董事长陈伟东先生通过现场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曹春林先生主持本次现场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3人,出席3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兼总裁史伟林先生、董事兼副总裁陈庆辉先生、副总裁陶晓阳女士、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孟庆华先生、财务总监李兆满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306 证券简称: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2024-07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4年8月5日至2025年8月4日
回购总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数量	17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本次回购总金额比例	0.0057%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5.64元/股-91.2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的议案》,并于2024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0)。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以不超过8.5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应当于每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8,282,800股的比例为0.1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05元/股,最低价为4.9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16,390.41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4/01/19-2025/01/18
回购总金额	500万元-1,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数量	73,56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本次回购总金额比例	0.4562%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39元/股-10.2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的议案》,并于2024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300912 证券简称:凯龙高科 公告编号:2024-059

职工代表监事刘天文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基本情况

为规范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组织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补选刘天文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附件:刘天文简历

1994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毕业于安徽大学,本科学历,2017年7月至2018年10月,任德通华智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19年4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23年7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兼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负责人力资源部管理工作。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4-6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宗申动力,证券代码:001696)于2024年10月29日、10月30日、10月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查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1%暨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54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0月1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临2024-040),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于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成交的最高价为5.30元/股,最低价为4.8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43,096.335元。本公司以最新股价853,641,254股为基数计算回购,公司可回购股份于2024年9月30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4-050

《广西河池市东兰县“三区”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已经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备案。截止2024年10月15日,本次广西河池市东兰县“三区”范围内累计探获锰矿石资源储量新增量为207万吨,其中氧化锰矿石资源量为18,56万吨,矿石平均品位Mn34.9%,碳酸锰矿石资源量为1,890万吨,矿石平均品位Mn13.97%,氧化锰矿石储量13,64万吨,推断资源量4.2万吨;碳酸锰矿石储量17.16万吨,推断资源量11.91万吨。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广西电化取得锰矿“采矿权”,将增加公司锰矿资源储备,为广西电化产品生产提供原料保障,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巩固产业链优势,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有关规定,广西电化取得采矿许可后,须具备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用地用林、水土保持等其他法定条件后方可实施开采作业。

由于矿产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存在不可预测的因素,可能受自然资源、社会因素以及采矿相关法规政策调整影响,能否达到预期开发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加强办理相关工作,加快推进矿山建设工程建设,力争早日投产达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杭州全诊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4-0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基本情况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杭州全诊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杭州全诊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诊医学”)及全诊医学其他股东共同签署《杭州全诊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的《投资协议》、《战略合作协议》(公告编号:临2024-045)。

二、本次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完成支付投资款2,794.00万元。同时,全诊医学4名股东杭州复朴康医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正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云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正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云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与公司签订了《杭州全诊医学战略合作协议》及《支付现金补偿款共计205.65万元》。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4-08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88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2月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201,1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其中最低价格为5.05元/股,最高价格为7.10元/股,成交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5,003,177.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4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株洲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列那康医药产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计28.2%的股权,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株洲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黄刚等20名自然人持有的湖南千金医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金医药”)67.06%的股权,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株洲千金医药产业有限公司0.94%的股权,合计购买千金医药68%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一、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障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的《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2024-035)。

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发布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日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4-074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朗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地科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380,172,862股,占公司总股本19.08%。本次股份被冻结后,朗地科技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数量为252,324,862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66.37%,占公司总股本12.66%。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朗地科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380,172,862股,占公司总股本19.0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股份被冻结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被冻结股份数量达到其所持股份总数的50%以上,被冻结股份数量未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30%以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出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司法冻结通知》(2024)第1030-2号)及吉林长春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吉0103号民事裁定书,判令朗地科技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冻结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期限	是否解除	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深圳市朗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380,172,862	19.08%	12.66%	2024年10月2027年10月30日	否	2024年10月20日	2027年10月30日	吉林九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合同纠纷
合计	是	380,172,862	19.08%	12.66%					吉林九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合同纠纷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经公司与朗地科技核实,本次朗地科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事项是因吉林九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春存存与吉林省智源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联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联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导致。除上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外,朗地科技近一年内不存在债务违约,不存在主体和债务履行等级方面的问题,除与吉林九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民间借贷借款合同项下,不存在因债务问题引发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2. 朗地科技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正常运营和经营管理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股份司法冻结及司法冻结通知》(2024)第1030-2号)。

2.《协助执行通知书》(2024)吉0103民初375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2024-103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1.5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4年10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4年10月末,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017.7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9.11元/股,最低价为13.23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0,288.2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1%暨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54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0月1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临2024-040),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于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成交的最高价为5.30元/股,最低价为4.8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43,096.335元。本公司以最新股价853,641,254股为基数计算回购,公司可回购股份于2024年9月30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4-050

《广西河池市东兰县“三区”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已经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备案。截止2024年10月15日,本次广西河池市东兰县“三区”范围内累计探获锰矿石资源储量新增量为207万吨,其中氧化锰矿石资源量为18,56万吨,矿石平均品位Mn34.9%,碳酸锰矿石资源量为1,890万吨,矿石平均品位Mn13.97%,氧化锰矿石储量13,64万吨,推断资源量4.2万吨;碳酸锰矿石储量17.16万吨,推断资源量11.91万吨。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广西电化取得锰矿“采矿权”,将增加公司锰矿资源储备,为广西电化产品生产提供原料保障,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巩固产业链优势,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有关规定,广西电化取得采矿许可后,须具备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用地用林、水土保持等其他法定条件后方可实施开采作业。

由于矿产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存在不可预测的因素,可能受自然资源、社会因素以及采矿相关法规政策调整影响,能否达到预期开发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加强办理相关工作,加快推进矿山建设工程建设,力争早日投产达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杭州全诊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4-0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基本情况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杭州全诊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杭州全诊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诊医学”)及全诊医学其他股东共同签署《杭州全诊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的《投资协议》、《战略合作协议》(公告编号:临2024-045)。

二、本次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完成支付投资款2,794.00万元。同时,全诊医学4名股东杭州复朴康医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正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云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正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云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与公司签订了《杭州全诊医学战略合作协议》及《支付现金补偿款共计205.65万元》。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4-08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88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2月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201,1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其中最低价格为5.05元/股,最高价格为7.10元/股,成交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5,003,177.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4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株洲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列那康医药产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计28.2%的股权,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株洲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黄刚等20名自然人持有的湖南千金医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金医药”)67.06%的股权,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株洲千金医药产业有限公司0.94%的股权,合计购买千金医药68%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一、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障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的《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2024-035)。

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发布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日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4-074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朗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地科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380,172,862股,占公司总股本19.08%。本次股份被冻结后,朗地科技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数量为252,324,862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66.37%,占公司总股本12.66%。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朗地科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380,172,862股,占公司总股本19.0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股份被冻结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被冻结股份数量达到其所持股份总数的50%以上,被冻结股份数量未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30%以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出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司法冻结通知》(2024)第1030-2号)及吉林长春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吉0103号民事裁定书,判令朗地科技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冻结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期限	是否解除	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深圳市朗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380,172,862	19.08%	12.66%	2024年10月2027年10月30日	否	2024年10月20日	2027年10月30日	吉林九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合同纠纷
合计	是	380,172,862	19.08%	12.66%					吉林九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合同纠纷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经公司与朗地科技核实,本次朗地科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事项是因吉林九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春存存与吉林省智源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联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联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导致。除上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外,朗地科技近一年内不存在债务违约,不存在主体和债务履行等级方面的问题,除与吉林九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民间借贷借款合同项下,不存在因债务问题引发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2. 朗地科技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正常运营和经营管理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股份司法冻结及司法冻结通知》(2024)第1030-2号)。

2.《协助执行通知书》(2024)吉0103民初375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2024-103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1.5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4年10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4年10月末,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017.7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9.11元/股,最低价为13.23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0,288.2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